

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

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2025 年第一季度 政府工程承包商履约评价结果公示

各项目承包商：

为规范承包商履约行为，促进承包商依法、诚信履行投标承诺和合同义务，保证工程质量、安全、工期和投资管理控制，推进建筑市场诚信体系建设，营造公平竞争、诚实守信的建筑市场环境，根据《深圳市建设工程承包商履约评价管理办法》（深建规〔2021〕13号）、《深圳市大鹏新区建设工程承包商履约评价管理办法》（深鹏办规〔2024〕7号）等有关规定，结合工作实际，我署修订了履约评价管理办法，自2025年3月31日起印发实施。

根据《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合同履约评价管理办法（2025年修订）》相关规定，我署对各项目承包商开展了2025年第一季度履约评价工作，最终结果经我署招标工作领导小组会议审议通过，现予以正式发布，具体结果详见附件。公示期为2025年4月21日至4月25日。公示期间，承包商利害关系人可以对公示信息实名提出异议，并以书面形式提供相关佐证材料，逾期视为无异议，不再受理。

对于本次履约评价结果为“不合格”的单位，在此予以通报批评。请各承包商高度重视，引以为戒，依法依规，诚信履行合

同义务，保证项目服务质量，共建美丽大鹏，实现“双赢”。
特此公示。

- 附件：1.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2025 年第一季度政府工程
承包商履约评价结果公示
2.2025 年第一季度履约评价一览表
3.完成履约评价一览表
4.代建项目 2025 年第一季度履约评价备案一览表
5.非建设工程合同 2025 年第一季度履约评价一览表
6.履约评价不合格证明材料

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
2025 年 4 月 21 日

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